

小利生活用户协议

亲爱的用户，非常感谢您选择小利生活服务！

小利生活服务，系指广州合利宝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利宝”）通过合法拥有并运营的小利生活 APP 向商户或用户提供的产品与服务。

合利宝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使用小利生活 APP 的商户或用户（以下统称“用户/您”）进行实名制管理、履行反洗钱职责和采取风险防范措施。为了您可以正常使用小利生活相关服务，您的身份信息、联系方式、交易信息等需要被依法收集并使用。

合利宝将严格保护您使用小利生活服务时的个人信息，确保信息安全，具体详见《小利生活隐私政策》。

您在点击同意下列协议前，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并充分理解《小利生活用户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的条款内容。如果您不能确认同意本协议的全部内容，请您立即停止使用小利生活服务。

本协议主要包括用户账号注册服务及支付服务（银行卡收单业务）两个方面的内容：

一、用户账号注册服务协议

- 1、关于小利生活用户协议的确认和接受
- 2、关于小利生活用户账号的注册、使用和注销
- 3、关于小利生活账号的使用及注意事项
- 4、关于用户使用小利生活账号的承诺
- 5、关于小利生活向用户发送信息的相关规定
- 6、不可抗力、免责条款约定
- 7、责任范围及责任限制条款约定
- 8、关于用户隐私权的保护
- 9、关于知识产权的保护
- 10、关于服务条款的解释、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二、支付服务协议（银行卡收单业务）

- 1、定义
- 2、合作内容
- 3、您的权利和义务
- 4、合利宝的权利和义务
- 5、风控措施说明
- 6、您的信息保护
- 7、违约责任
- 8、其他约定

具体协议内容如下：

一、用户账号注册服务协议

1、关于小利生活用户协议的确认和接受

1.1 本协议是由您与合利宝签订，是您与合利宝之间关于小利生活客户端软件产品及其提供的服务所拟定的法律协议。本协议将在您与合利宝之间具有合同上的法律效力。

1.2 为了保障您的权益，合利宝在此特别提醒您须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协议条款内容，特别是其中的涉及到免除、限制用户权利、增加用户义务的条款。如果您对本协议内容或页面提示信息有疑问，请您不要进行下一步的操作。

1.3 为给您提供更好的服务，同时随着合利宝业务的发展，本协议也会随之更新。合利宝将会不定期在小利生活 APP 上发出更新版本的用户协议，也请您及时访问小利生活 APP 以便及时了解最新的协议内容。若您不同意变更修改后的协议内容，您有权停止使用小利生活服务。

1.4 如果您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请告知您的监护人，并在您的监护人的指导下阅读本协议和使用小利生活服务。如果您为非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用户，您还需要遵守您的所属国家或当地地区的法律、行为规范。请您确认，订立并且履行本协议并不违反您所属、所居住、开展经营活动或其他业务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

1.5 一旦您选择安装、复制或以其他方式使用小利生活软件产品，将视为您同意接受本协议项下各项条款的约束。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中的部分或全部条款，请您不要复制、下载、安

装或以其他方式使用小利生活软件产品。

2、关于小利生活用户账号的注册、使用和注销

2.1 注册

2.1.1 在使用小利生活服务前，您必须先注册小利生活用户账号，才能使用更多的服务。具体的注册验证方式以您在小利生活 APP 页面提示的信息为准。

2.1.2 您知晓并且同意您在用户标识或者账户中设置的昵称、头像、签名等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序良俗和社会公德，并且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合利宝将取消您的昵称、头像、签名。

2.1.3 您知晓并且同意您的**真实姓名、身份证信息、银行卡账号、手机号码**等信息须提交给合利宝，并且授权合利宝或合利宝委托的第三方核验机构对您的上述身份信息进行验证。您知晓并且确认，该等身份信息的核查对于合利宝履行反洗钱及反欺诈义务极其重要，若您所提供給合利宝的任何身份信息有任何的不完整、不准确或不真实，从而导致合利宝遭受任何损失或损害，您需要对此承担责任。

2.2 使用

2.2.1 您确认：您的身份要素（包括您的注册账号/登录名、密码、真实姓名、身份证信息、银行卡账号、手机号码等）是合利宝识别您身份的依据，请您务必妥善保管。使用身份要素进行的任何操作，都将视为您本人发出的操作指令。如因您个人原因导致账户、密码等信息被冒用、盗用或非法使用，由此引起的风险和损失都需要由您自行承担。请您确认，关于您在小利生活 APP 中的用户标识及账户/登录名、密码等仅限于您本人使用，请勿转让、借用、赠与给其他第三人，但您的账户中的财产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可被依法继承。

2.2.2 基于不同的终端及您的使用习惯，合利宝可能采取不同的验证措施来识别您的身份，确保您符合监管政策关于身份要素验证的要求。

2.2.3 为了保障您的资金安全，请您把手机及其他设备的密码设置成与用户标识及账户密码不一致。如果您发现有他人冒用或者盗用您的用户标识、账户或者登录名及密码，或者您的手机或者其他有关设备丢失时，请您立即以有效方式通知合利宝；您还可以向合利宝申请暂停或停止小利生活服务。由于合利宝对您的上述请求采取行动需要合理时间，如果合利宝未在合理时间内采取措施，导致您的损失扩大的，合利宝将就扩大的损失部分承担责任，但是合利宝对采取行动之前已执行的指令免于承担责任。

2.2.4 基于运行和交易安全的需要，合利宝可能会在一段时间内暂停或者限制小利生活的功能，或者增加新的功能。届时合利宝将以站内通知的方式告知您。

2.2.5 为了维护良好的网络交易环境，合利宝有时需要了解您在使用小利生活服务时的真实的交易背景及目的，如果合利宝需要您提供相关信息或资料的，请您配合提供。

2.2.6 为了您的交易安全考虑，请您在使用小利生活服务时，事先自行核实交易对方的真实的身份信息以及是否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谨慎决定您是否使用小利生活服务与对方进行交易。

2.3 注销

2.3.1 在需要终止使用小利生活服务时，符合以下条件的，您可以申请注销您的小利生活用户标识或者账户：

（1）您仅能够申请注销您本人的用户标识或者账户，并依照小利生活 APP 的流程进行注销；

（2）您申请注销的用户标识或者账户处于正常状态，即您的用户标识或者账户信息是最新的、完整的、正确的，并且用户标识或者账户未被采取止付，未被有权机关冻结等限制措施；

（3）为了维护您和其他用户的合法权益，您申请注销的小利生活用户标识或者账户，应当不存在未完结交易，且没有余额。

2.3.2 为了防止资源占用，如果您连续 12 个月未使用您的小利生活账户、登录名或者合利宝认可的其他方式登录过您的小利生活用户标识或者账户，合利宝可能会对您的小利生活用户标识或者账户进行注销，如果您的账户中存在待处理交易或者余额，合利宝会协助您进行提现或通过转账方式进行处理，请您按照小利生活 APP 的提示进行操作。

2.3.3 根据《非银行支付机构网络支付业务管理办法》规定，合利宝不得为金融机构，以及从事信贷、融资、理财、担保、信托、货币兑换等金融业务的其他机构开立小利生活账户，若您属于上述金融机构范畴，且您持有小利生活账户的，则您同意按照合利宝的流程尽快将该小利生活账户内资金提现或通过转账途径进行处理，并且授权合利宝将该账户注销。

2.3.4 如果您在小利生活 APP 平台或其他合利宝关联平台有欺诈、发布或者销售伪劣产品、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或者其他严重违反小利生活平台管理规定的行为，合利宝可以注销您名下的用户标识或者账户，届时您将不能再使用小利生活用户标识或账户登录小利生活 APP 平台。

2.3.5 当用户标识或者账户注销后，您将无法使用小利生活服务，届时双方的权利义务终止（但本协议另有约定不得终止或者依其性质不能终止的除外），同时，还可能产生如下法律后果：

（1）与用户标识或者账户关联的权益（如优惠券等）均将作废；

（2）如果您在注销用户标识或账户前存在违约、侵权等不当行为或有未完结合同的，您仍应承担相应责任。

（3）一旦用户标识或者账户注销成功，账户记录、账户功能等将无法恢复或提供。

3、关于合利宝账号的使用及注意事项

为有效保障您在使用小利生活服务时的合法权益，合利宝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3.1 您在使用小利生活服务时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所在国家或地区之法令及相关国际惯例，不得将小利生活服务用于任何非法目的（包括用于禁止或限制物品的交易），也不能以任何非法方式使用本协议项下服务。

3.2 您在使用小利生活服务时，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不会利用小利生活服务从事侵害他人合法权益之行为，以及不得进行任何违法或不正当的活动。否则，合利宝有权拒绝为您提供服务，并且您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侵害他人合法权益之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3.2.1 侵害他人名誉权、隐私权、商标权、著作权、专利权、商业秘密等合法权益。

3.2.2 违反法定或约定之保密协议。

3.2.3 从事不法交易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洗钱、恐怖融资、赌博、贩卖枪支/毒品/禁药/盗版软件/黄色淫秽物品以及其他合利宝认为不得使用小利生活服务进行交易的行为。

3.2.4 未经授权非法使用他人银行卡/账号（包括信用卡/账号）或无效银行卡/账号（包括信用卡/账号）。

3.2.5 进行与您或交易对方宣称的交易内容不符的交易，或虚假的、不真实的交易。

3.2.6 从事可能侵害小利生活的服务、系统、数据之行为。

3.2.7 其他合利宝有正当理由认为违反小利生活 APP 管理规定之行为。

3.3 如果您违反小利生活服务相关服务条款规定，合利宝有权视您的行为性质，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删除您发布信息、暂停、限制您使用小利生活账户或关闭小利生活账户、追究法律责任等措施进行处置。因此导致或产生包括合利宝在内及其他任何第三方主张的任何索赔、要求或损失，包括合理的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等，您同意赔偿合利宝因此所受的全部损失。

3.4 服务费用：当您使用小利生活服务时，合利宝会向您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各项服务费用请您参见与合利宝签订的服务协议内容。合利宝保留制订及调整服务费的权力，如果服务费有所调整，会提前同步您并重新签署相关协议。

4、关于用户使用小利生活账号的承诺

4.1 请您了解并同意，您在使用小利生活账户时，确保密码及账号的机密安全是您的责任。您将对利用该密码及用户账号所进行的一切行动及言论，负完全的责任。

4.2 并且您同意以下事项：

4.2.1 您应妥善保管您的用户账号及密码，不可对其他任何人泄露您的账号或密码，亦不可使用其他任何人的账号或密码；在登录账号时，您应注意账号及密码的保密。

4.2.2 您同意，如果发现有第三人冒用或盗用您的用户账号或者密码，或其他任何未经合法授权的情形使用您的用户账号或者密码，您应立即以有效方式通知合利宝，并且同意暂停该账号继续使用小利生活服务。合利宝在接到您的有效通知并且采取措施前，如果因第三人使用该小利生活服务已发生效力，则除非您有确实证据证明合利宝存在故意或者有重大过失，否则合利宝将对采取措施前的已执行的指令免于承担责任。

4.3 您理解，小利生活服务有赖于系统的准确运行及操作。如果系统出现差错，故障、您或合利宝获得不当得利之情形，您同意合利宝可以采取更正差错、划扣款项的适当方式进行纠正。

4.4 您承诺，不得对小利生活的系统和程序采取反向工程手段进行破解，不得对上述系统和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源程序、目标程序、技术文档、客户端至服务器端的数据、服务器数据等）进行复制、修改、编译、整合或者篡改，同时不得修改或者增减小利生活系统的功能。

4.5 您确认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出租、出借、出售、购买支付服务账户的相关法律责任和惩戒措施，承若依法依规开立和使用本人（单位）账户。

5、关于小利生活向用户发送信息的相关规定

5.1 信息服务规范

5.1.1 小利生活在业务活动中收集、使用您的个人信息时，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1.2 小利生活将建立和执行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制​​度，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加强公共信息巡查。

5.1.3 小利生活保证不制作、复制、发布和传播含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性内容的信息。

5.1.4 小利生活发送涉及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预警和处置等应急公益性信息时，情况紧急需要先行发送的，小利生活将按照有关应急预案和机制及时免费发送。

5.2 商业性短信息管理

5.2.1 您同意：小利生活有权根据您注册时或接受服务时所提供的联系信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短信、邮寄、即时聊天、弹出页面的方式向您发送商品和服务广告、促销优惠等商业性信息。若您不愿意接收此类信息，您可通过口头告知或书面的方式通知小利生活取消发送，

亦可通过小利生活所提供的相应退订功能进行退订，小利生活将不再向您发送此类信息。

5.2.2 小利生活向您发送商业性信息，将在信息中明确注明信息内容提供者的名称。

5.3 用户投诉和举报

合利宝将通过客服电话或者邮件的形式建立投诉处理机制，接受与短信息服务有关的投诉。合利宝收到您的投诉或者举报中心转办的举报，合利宝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 向您或举报中心反馈处置结果。（客服联系电话：400-608-6666；邮箱联系地址：cs@helipay.com）。

6、不可抗力、免责条款约定

您同意，小利生活系统因下列状况无法正常运行，使您无法使用各项服务时，合利宝将免于承担责任：

6.1 小利生活系统停机维护或升级期间。

6.2 您的电脑软硬件、手机设备、通讯线路、供电线路出现故障不能进行数据传输的。

6.3 因台风、地震、海啸、洪水、停电、战争、恐怖袭击等不可抗力之因素，造成小利生活系统障碍不能执行业务操作的。

6.4 因病毒、木马、恶意程序攻击、网络拥堵、系统不稳定、系统或设备故障、银行因素、第三方因素或政府行为，以致小利生活 APP 不能执行业务操作的。

6.5 因您操作不当或通过非经合利宝授权或认可的方式使用小利生活服务的。

尽管有前款规定，合利宝仍将采取合理行动积极促使服务尽快恢复正常。

7、责任范围及责任限制的约定

7.1 您同意，合利宝仅对本协议中所列明的义务承担责任。

7.2 您同意，因交易所产生的任何风险，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应由交易双方承担。

7.3 您同意，您经由小利生活服务下载或取得的任何资料，应由您自行考量且自负风险，因资料的下载而导致您手机系统的任何损坏或资料流失，您均应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7.4 您同意，合利宝可能同时为您及您的（交易）对手方提供服务，您同意合利宝可能存在该等行为，并且明确豁免合利宝在提供上述服务时产生的任何实际的或潜在的利益冲突，同时不得以此来主张合利宝在提供小利生活服务时存在的法律上的瑕疵。

7.5 您了解，您经由合利宝或其雇员取得的建议或资讯，若其为口头形式，将不构成合利宝

对小利生活服务的任何保证。

7.6 基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于您委托合利宝代为收取或者代为支付的款项，合利宝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或有权机关的监管要求进行资金管理。合利宝提醒您注意，您在小利生活账户中所记录的资金余额不等同于您本人的银行存款，不受《存款保险条例》的保护，其实质为您委托合利宝保管的、所有权归属于您的预付价值。该预付价值对应的货币资金虽然属于您，但并不以您本人的名义存放在银行，而是以合利宝的名义存放在银行，并且经由合利宝向银行发起资金调拨指令。

7.7 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您清楚地了解，在任何情况下，合利宝基于本协议对您所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总额不超过向您收取的当次小利生活服务费用总额。

7.8 您确认，在使用 POS 机具连接网络进行收款的过程中，同意合利宝扣除 POS 机具所产生 SIM 卡流量费，具体扣费标准参考合利宝官网对外公示的资费标准，解释权归合利宝所有。

7.9 您确认，POS 机具中的 SIM 卡仅供其当前 POS 机具交易使用，如因您自行换卡导致 POS 无法交易，后果自负；同时该卡不可以取出用做其他业务，如发生非法使用或流量异常超标等情况，合利宝有权采取但不限于如下措施，包括停用该 SIM 卡、注销该 SIM 卡以及进行相应流量的扣费等，并保留追究您给合利宝造成损失的权利。

8、关于用户隐私权的保护

合利宝高度重视对您隐私的保护，对于您的用户资料和其他资料，合利宝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监管规定给予保护。尽管如此，您仍然应该妥善保管您的用户资料及其他资料，防止被不当泄露。合利宝对非因合利宝原因引致的用户隐私泄露免于承担责任。

9、关于知识产权的保护

9.1 小利生活 APP 服务终端上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著作、图片、档案、资讯、资料、网站架构、网站画面的安排、网页设计，均由合利宝或其他权利人依法拥有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

9.2 非经合利宝或其他权利人书面同意，任何人不得擅自使用、修改、复制、反向编译、公开传播、改变、散布、发行或公开发表小利生活软件程序或内容，不得以其他任何方式侵犯合利宝或其他权利人的知识产权。

9.3 尊重知识产权是您应尽的义务，如有违反，您应对合利宝或其他权利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10、关于服务条款的解释、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您同意，本协议服务条款及其修订本的效力、解释、变更、履行、争议解决等所有事宜，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

10.2 因本协议所引起的您与合利宝之间的任何纠纷或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将纠纷或争议提交至广州互联网法院诉讼解决。

二、支付服务协议（银行卡收单业务）

1、定义

1.1 银行卡收单服务：指合利宝为您提供银行卡交易处理及资金结算等金融服务，获取手续费收入的服务。

1.2 受理终端：指通过银行卡信息的读取、采集或录入生成交易指令的各类实体支付机具。

2、合作内容

2.1 合利宝根据本协议约定为您提供本协议项下的银行卡收单服务，具体提供服务内容、服务费用的按照标准执行。

2.2 合作期间，合利宝在充分保护您方权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市场情况、监管机构政策及法律法规变化调整费率，双方届时另行就手续费率及商务政策调整事项签订补充协议。

2.3 若您在合利宝处入网不满 90 日或者入网后连续正常交易不满 30 日的，合利宝有权拒绝为您提供 T+0 资金结算服务。

2.4 对于交易款项，您按照 T+(1) 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进行结算，合利宝通过网上电子转账的方式在交易结束后第 1 个工作日内及时将结算款项划拨到您的指定账户，如约定周期内结算金额小于 1000 元时，将延期到下一结算日结算。

2.5 您同意，合利宝于您的每笔交易发生时，实时在您的待结算资金中扣除服务手续费。

2.6 如您需要开具发票，需向合利宝提供开票信息。

2.7 合利宝服务账户开立：

2.7.1 合利宝可根据您的需要及《银行卡收单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您开立服务账户，根据相关管理办法及产品协议严格管控转账笔数及限额，并提供相关必要的信息查询、技术支付等服务，具体以合利宝实际提供的为准。

2.7.2 本协议所描述的合利宝服务账户，是基于双方的合作由合利宝根据您的意愿开立，用于记录预付交易资金余额、客户凭以发起支付指令、反映交易明细信息的电子簿记，该服务账户不能透支，不得出借、出租、出售，您不得用服务账户从事或者协助他人从事非法活动。

2.7.3 您在合利宝所开立服务账户所记录的资金余额不同于您本人的银行存款，不受《存款保险条例》保护，其实质为您委托合利宝保管的、所有权归属于您的预付价值。该预付价值对应的货币资金虽然属于您，但不以您本人名义存放在银行，而是以合利宝名义存放在人民银行，并且由合利宝向银行发起资金调拨指令。

2.7.4 对您结算周期内可能产生的资金沉淀，合利宝不计算利息，您对此予以确认。

3、您的权利和义务

3.1 您保证合法、诚信经营，不从事包括但不限于非法经营、不正当竞争、虚假宣传、非法广告、商业欺诈或侵害消费者或用户合法权益的任何活动。否则合利宝可以随时解除本协议。如您实施本条款涉及的相关行为，则需承担因其交易信息违法、虚假、陈旧或不详实造成的投诉、退货、纠纷、处罚等责任，因该等行为造成合利宝损失的，您应予全额赔偿并按照该全额的 20%向合利宝支付违约金。

3.2 持卡人提出符合交易规定的刷卡消费要求，您不得拒绝。持卡人使用银行卡支付应被视为同现金支付，合利宝不得抬高商品或服务价格，或对现金结算给予更多的优惠。

3.3 您方的收银人员在受理银行卡时，应按照合利宝提供的操作指南进行操作，如发现签名与银行卡背面预留签名不一致或卡片有伪造痕迹等其他任何疑问应拒绝交易，并及时联系合利宝。您未按照要求受理银行卡而导致合利宝的经济损失，您需承担赔偿责任。

3.4 您应保证签购单上信息与商户消费凭证、银行卡等信息保持一致，并妥善保管持卡人签字确认的签购单及相关凭证至少两年以上。签购单及消费凭证不得涂改，否则视为无效单据。

持卡人对交易产生异议的，您有义务配合并向合利宝提供相关文件，包括：签购单、退款单、消费水单等凭证。

3.5 当银行或合利宝要求调阅签购单时，您应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供签购单复印件，并在合利宝要求时提供原件。

3.6 当发卡行或持卡人否认 POS 交易时，您应证明 POS 交易系持卡人本人交易。如因您无法提供证据或所提供证据不被银联采信而导致发卡行或持卡人拒付的，您应向持卡人全额退款。

3.7 您有义务及时、妥善处理与消费者、用户之间的任何投诉和纠纷，承担因您的原因而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影响合利宝的声誉和形象或给合利宝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8 您应遵守协议中对您的业务范围的严格限定，不得擅自更改业务模式、范围。若您存在经营模式、业务范围上的调整，需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合利宝，获得合利宝同意后方可变更。您承诺发起的交易基于真实的交易场景，不得利用合利宝提供的服务进行虚假交易。您应按合利宝的要求向合利宝提供详细的、真实可信的交易信息字段，交易信息至少包括：直接提供商品或服务的商户名称、商品订单号、商品名称、商品描述、交易金额、交易时间和地点、交易类型和渠道等。如您违反本条约定，合利宝有权单方终止与您的合作，如造成合利宝损

失的，合利宝有权向您提出全部索赔。

3.9 您需遵守国家机关和行业管理机构制定的银行卡相关法律、法规，接受合利宝的银行卡业务受理培训、指导和监督。您方的业务受理人员须经合利宝培训合格后方可受理本协议项下银行卡业务。

3.10 您不得把服务账户、合利宝提供的接口技术、安全协议及证书用于本协议以外的用途，也不得出租、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使用。您不得将其他商户的交易伪造成自己的交易。否则，您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合利宝有权据此终止本协议。

3.11 您如果是通过合利宝代理商的推荐向合利宝申请开通本协议项下的支付产品服务的，则您所申请开通的产品及手续费率，以您或您授权的代理商/代理人通过网络方式申请确认的产品类型和手续费率，并以合利宝商户后台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合利宝届时有权依据您确认的产品类型和手续费率标准，于您每笔交易发生时，从您每笔交易款项中或从您手续费账户中实时扣除服务手续费，您对此表示无异议。

3.12 如您通过合利宝代理商的推荐向合利宝申请受理终端 POS 机具的，合利宝有权根据您的申请 POS 机具的型号向您收取相应金额的服务费或押金（如有），机具服务费或押金（如有）的金额及支付方式以您通过代理商或商户后台 APP 上操作中所签订或确认的相关内容为准。合作终止后，如有收取押金的，若终端机具无损坏或未出现风险情形，合利宝向您无息退还押金；若终端机具出现损坏或风险情形，合利宝有权视终端机具的受损情况等向您收取相应的费用，该费用从您已缴交的押金或服务费中进行扣除，您对此表示无异议。

3.13 您在后续使用合利宝提供的受理终端机具过程中，已超过免费期后如产生机具 SIM 卡流量费用的，合利宝有权根据您的采购的受理终端机型及选择使用的 SIM 卡流量包和流量使用情况，收取您相应的移动 SIM 流量费用，相关应收取费用的金额，合利宝将以账单形式或通过商户后台 APP 等方式通知您，如您对账单有异议，应在收到相关扣费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及时向合利宝客服提出，如未能按期提出，合利宝将视为您对相关扣收费用无异议。

3.14 您应保证受理终端除由合利宝或合利宝授权的相关人员进行维护和更换外，不被其他任何人员进行检测、拆修、改装和更换或加装其他设备，合利宝有权不定期对受理终端进行巡检，如发现您违规使用，合利宝有权暂停或终止您的交易及结算。

3.15 您出现下列任一违规操作行为时，合利宝视其情况有权单方面无条件终止本协议或要求您予以整改，如您在约定的整改期限仍未停止违规操作行为，由此带给合利宝的相关损失和风险责任由您自行承担。

3.15.1 受理终端违规移机。

3.15.2 要求持卡人支付额外手续费。

3.15.3 涂改签购单、分单操作。

3.15.4 不仔细核对持卡人的签名及信用卡有效期。

3.15.5 以现金方式进行退货。

3.15.6 接受已列入止付名单的信用卡。

3.15.7 其它违规操作的行为。

3.16 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利宝有权立即单方终止协议，由此给合利宝造成损失的，您应承担赔偿责任。

3.16.1 虚假申请：以虚假资料或冒用其它商户的资料向合利宝申请成为特约商户。

3.16.2 侧录：您或您方的员工默许、纵容或与不法分子共谋在受理终端上装载侧录仪器，盗录持卡人磁条信息，出卖给伪卡制作公司或自行制作伪卡。

3.16.3 泄露账户及交易信息：您或您方员工违反银行卡账户信息与交易数据安全管理的規定，违规使用、存储、传输银行卡账户信息与交易数据，导致银行卡账户信息与交易数据泄露或发生银行卡账户信息与交易数据被篡改、破坏等情形。

3.16.4 套现：您或您方员工与持卡人或其它第三方勾结，或者，您或您方员工使用银行卡以虚拟交易套取现金。

3.16.5 洗单：您将其它未签约商户的交易在安装在您的受理终端上刷卡，假冒您的交易与合利宝结算。

3.16.6 恶意破产或倒闭：您接受银行卡支付的预付款后恶意破产或倒闭，使合利宝承担损失。

3.16.7 虚假交易：在持卡人不知情的情况下，您利用持卡人账户信息编造虚假交易或在持卡人消费时重复刷卡，并冒用持卡人签名进行虚假交易。

3.16.8 伪冒交易超过一定比率：您一定时期内的伪冒交易超过合利宝规定的比率。

3.16.9 拒绝配合调单或不能提供有效交易单据，造成发卡机构退单且逃避退单责任的。

3.16.10 名义经营范围与实际情况不符：您在名义上经营范围正常，或以正常名义申请成为特约商户后，实际从事禁入商户类型的经营活动，或实际的经营情况与营业执照上登记的经营范围不符。

3.16.11 您因欺诈交易已被司法机关立案或介入调查或被有关机构查处。

3.16.12 行业监管部门已书面通知要求强制解约，或经银行卡组织认定属于“高风险商户”的。

3.16.13 未能遵守中国人民银行及中国银联制定的《银行卡业务运作规章》和有关规定，利

用受理终端设备非法、违规受理银行卡。

3.16.14 您未能提供真实有效的联系方式，或因您发生业务变更、终止等情况而未及时通知合利宝业务及联系方式变更，导致合利宝在 5 个工作日内也无法联系到您的。

3.16.15 您无理由拒绝受理消费者、用户使用合利宝的支付产品进行支付的。

3.16.16 其它违规操作的行为。

3.17 您需及时向合利宝支付交易服务手续费，**如果您逾期支付服务手续费或预存款项不足支付当期手续费的，经合利宝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仍未缴纳的，则您同意，每逾期一日，需按当期应付金额的千分之一/日向合利宝支付违约金。**

3.18 若因您的原因造成合利宝为您垫资的，则合利宝有权从您待结算资金中进行等额划扣，若您的资金不足以划扣的，则您应在接到合利宝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返还合利宝垫付的款项，若您未及时返还相应款项的，则您同意，每逾期一日，应按垫付资金总额的千分之一/日向合利宝支付违约金。

3.19 您确认，您有义务配合合利宝严格履行反洗钱、反套现、反赌博义务，禁止实施或帮助实施信用卡套现、洗钱、交易分单、虚假申请、侧录、恶意倒闭等非法活动。如合利宝通过后台风控系统规则监测到您可能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或违约行为，则合利宝有权采取相应的风控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冻结您的服务账户、暂缓结算资金款项以及要求您补充提交交易合法的相关依据等进行处置。

3.20 您理解并同意，针对合利宝提供的支付、结算服务，如因合利宝原因导致的重复划款、错误划款等情况，造成重复结算或超额入账至您的支付账户时，合利宝有权对重复结算或超额入账的金额从您的账户中直接进行资金划扣、代扣、抵扣等，您有义务将重复结算或超额入账资金款项全额归还合利宝。

3.21 您确认：合利宝为您提供本协议产品条款中约定的产品服务，并按照产品条款中约定的费用标准向您收取相关服务费用。您不得将合利宝向您收取的服务费用转嫁给用户，但您与用户另有约定的除外。

3.22 对于您与消费者在出售商品的质量、数量或提供的服务上存在的任何争议、投诉或其它纠纷，应由您与消费者直接沟通解决，合利宝可从中协调，但不承担任何责任。

3.23 若本协议终止后，合利宝发现在协议终止之前，您存在违法或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给合利宝造成损失的，则合利宝可要求您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保留通过司法途径解决的权利。如因您未能及时偿还款项导致合利宝或债权受让方向您进行追偿，因此可能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债权实现费用均由您承担。

4、合利宝的权利和义务

4.1 合利宝负责为您的银行卡交易业务提供交易受理及资金结算服务，负责将您的银行卡消

费交易资金在扣除本协议规定的交易手续费及其他应扣款项后，在协议规定时间内，及时将入账资金划转至您的账户。

4.2 合利宝负责为您提供本协议约定的各项支付服务，并有权按照本协议的规定收取各项服务费用。

4.3 为了保障服务质量，合利宝有权根据上游合作银行情况对支付产品的功能和服务进行改动和升级。由于产品和服务的改动升级暂停向您提供支付服务的，合利宝不承担责任。产品、服务改动和升级，合利宝在商户后台网站挂出公告并预告恢复日期，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合利宝应向您提供在工作时间内相应的技术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

4.4 为促进支付服务市场健康发展，防范支付风险，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合利宝有权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整体运作、风险管理、外部环境等情况，对您涉及违法违规、触犯风控规则的业务选择暂停、终止本协议全部或者部分产品服务等措施，并不承担违约责任。您给合利宝及用户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合利宝可以从您的风险备用金和待结算资金中扣除相关损失。

4.5 合利宝对您的身份资料及支付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利用您的上述信息从事超出法律许可或未经您授权的活动。合利宝应保护双方合作期内获得的您的身份基本信息、支付业务信息、会计档案等资料的安全、防止其被篡改、灭失、损毁和泄漏。

4.6 合利宝应以明确的格式、内容、语言，对其提供的支付产品或服务依法向您进行全面、充分的信息披露和风险提示（见合利宝官网 www.helipay.com 或小利生活商户后台通知）。

5、风控措施说明

5.1 双方对于“目前国内电子商务环境尚未成熟，电子商务立法以及信用体制还不完善”的现状以及双方从事电子商务存在的风险性均完全知悉。在合作期间，双方均承诺采取相关风险防范措施，以尽量避免或减小风险，并愿意各自承担相应的可能由此造成的损失。

5.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您应严格按照协议规定业务范围使用合利宝的产品。您不得将合利宝提供的支付接口直接或变相延伸至您之外的任何第三方使用。如在合作期间发现您违反本约定，合利宝有权解除本协议，并不承担任何责任。对于您将合利宝所提供的服务应用于本协议约定业务范围之外而产生的交易导致持卡人盗卡、拒付等投诉，给合利宝造成实际损失的，您应当无条件全额对持卡人或银行或合利宝进行赔付，您未进行赔付的，合利宝在通知您后，合利宝可直接从您的风险保证金或待结算资金中进行扣除。

5.3 为了保护双方、持卡人、银行的共同利益，合利宝有权对提供给您的支付服务进行限额、限次管理，并有权根据您的交易和投诉等情况对限额限次做出调整，除银行主观原因降低限额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外。

5.4 合利宝有权视您的风险状况及您开通的业务类型收取相应的风险备用金，如您发生违约、银行、公安、司法机关等调查、用户投诉等情况，合利宝有权扣除和调整该风险备用金，在您风险备用金不足的情况下，您须在规定时间内向合利宝足额补充风险备用金，如未及时补

充，合利宝有权调减您的待结算资金直至补足风险备用金；如您无任何违约、投诉等问题，在本合作终止 90 个工作日后合利宝向您退还风险备用金（不计息）。

5.5 您发生以下情形时（包括但不限于用户投诉、发生可疑交易、欺诈交易、洗钱、偷税、盗卡销赃）遭到银行、公安、司法、或其他监管机构检查、法律法规要求提供的涉嫌违法犯罪等机关的调查，您有义务随时配合协助合利宝调查相关案件、冻结可疑账户，提供完整的客户资料和交易数据或凭证。同时，合利宝有权根据情节严重程度采取冻结账户、账户功能限制等措施。如该笔交易的款项已经划拨给您，则合利宝有权从后续交易中冻结相应数额的款项。经银行审查您提交的资料后，认为您应当赔付的，您应当无条件全额对持卡人或银行或合利宝进行赔付；经审查后认为不需要赔付的，合利宝应及时对您的待结算资金中的该笔/相应资金进行解冻，合利宝处理解冻事宜所需的时间不得超过审查结果做出后的 1 个工作日。

5.6 在您实际商务交易过程中如因可归责于您的原因而引发的交易纠纷、盗卡、销赃、洗钱、偷税等问题导致持卡人拒付或否认交易超过千分之三时，合利宝有权解除本协议，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5.7 由于您的交易导致发生持卡人或合利宝损失或导致损失扩大或合利宝收到来自银行方面的赔付通知，您应向持卡人或合利宝做出相应赔偿，如合利宝已经向银行或受害人先行赔付的，合利宝通知您后，合利宝有权从您的风险备用金和待结算资金中直接扣除款项，并偿还银行。如您的待结算资金的余额不足，您应及时进行赔付，若您未能偿还赔付款项时，合利宝有权暂时中止向您提供相应服务，直至您全部偿还赔付款项为止。

5.8 合利宝有权根据您的业务整体运作、风险管理、违约、被投诉次数、涉嫌网络欺诈、银行、公安、司法机关等调查、外部环境等情况，对您的风险备用金、风控策略等风险管理措施作相应调整，合利宝不承担由于因以上内容调整所导致的任何损失。

5.9 为保障您在暂停使用合利宝服务期间的账户资金安全，合利宝对沉默账户有如下处理措施：您连续 6 个月（含 6 个月）在合利宝的账户无交易发生，则合利宝有权暂时冻结您的账户。您需要恢复使用时须提出申请经合利宝审批同意即可；您连续 12 个月（含 12 个月）账户无交易发生，则合利宝有权关闭其账户，此后该账户不再启用，您可向合利宝申请终止清算。

5.10 据本协议约定的提前解除协议的，合利宝已收取的成功交易的服务费用不再退还；双方在本协议解除后 90 个工作日后对您的待结算资金进行清算，但配合银行、公安、司法机关等有关部门进行冻结等处理行为的除外。如因用户投诉导致协议解除的，您需配合将所有用户的投诉处理完毕，否则清算期限将顺延至您的用户投诉处理完毕后，您对此无异议。

6、您的信息保护

6.1 严禁您存储、窃取或泄露客户银行卡的磁道信息或芯片信息、账号信息、身份信息、验证码、密码、CVV2、银行卡有效期、网络支付交易密码等敏感信息。合利宝有权对您采取定期检查、技术检测等必要监督措施。您违反本条约定的储存客户上述敏感信息的，合利宝有权立即解除本协议，采取有效措施删除敏感信息，防止信息泄露；同时，您应承担相关信

息泄露给合利宝及相关客户造成的损失和责任；涉及刑事犯罪的，合利宝有权移交司法机关进行处理。

6.2 如果合利宝发现您有伪造或变造商户资料，留存、窃取或泄露银行卡敏感信息，实施、参与或协助银行卡欺诈、套现、洗钱等恶性违法违规行为，合利宝有权立即解除本协议并由您承担给合利宝及相关客户造成的损失和责任；涉及刑事犯罪的，合利宝有权移交司法机关进行处理。

7、违约责任

7.1 除本协议已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因未及时、妥善处理与消费者、用户之间的任何投诉和纠纷而影响另一方的声誉和形象，或造成任何损失的应负责赔偿其他方因此产生的直接损失，并承担由此造成的责任和开支。

7.2 若您违反本协议项下履约义务的约定，因此给合利宝造成损失的需赔偿，同时，合利宝有权单方面提前解除本协议。

7.3 因不可抗力或合利宝以外的其他原因，导致合利宝的支付产品不能正常运营或合利宝不能及时履行本协议规定义务的，合利宝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由于银行、电信运营商系统的故障、调整升级，或电力终端，或现有技术能力无法防御的黑客攻击、技术故障等原因造成合利宝支付服务系统服务无法正常运作的，不视为合利宝违约，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8、其他约定

8.1 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利宝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2 本协议由双方当事人在自愿平等基础上协商达成，双方充分了解并清楚双方的权利义务，不存在免除一方责任、加重另一方责任、排除一方主要权利的格式条款。